

##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理财产品。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公司拟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
- 协定存款：公司计划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起步股份”）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另外，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余额拟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协定存款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1号）核准，公司获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52,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共计52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期限6年。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509,197,584.91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4月16日出具了《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76号），经其审验，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行专户管理。

##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述

###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 （二）资金来源

- 1、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及子公司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募投项目及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三）投资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

### （四）投资期限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 **（五）投资类型**

- 1、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理财产品。
-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 3、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公告。
- 4、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长于内部决议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超过 12 个月。

### **（六）实施方式**

在公司股东会批准的额度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 **三、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公司拟选择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保本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故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现金管理产品。公司管理层将跟踪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向、进展和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公司不得使用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其他保本理财产品等）进行质押或在该产品上设置其他限制性条款。

2、公司财务部将严格按照内控制度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等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证券部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上述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存期内，公司将与各个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和分析投资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 **四、本次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情况**

除上述现金管理外，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协定存款有关协议，存款利率按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约定的协定存款利率执行，协定存款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周转需要，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决策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投资额度在上述投资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协定存款期限为自

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 七、专门意见说明

###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

### （三）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起步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无异议，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